

梧州市脱贫攻坚工作 简报

2020年第8期

梧州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综合协调专责小组 编

本期要目

领导批示

【经验交流】

- 藤县：多措并举壮大村级集体经济
- 蒙山县：坚持“四个三”措施，扎实推进扶贫小额信贷工作
- 万秀区“四掌握四抓好”扎实推进金融扶贫
- 长洲区：三级联动谋新路，一村一策开新篇

【经验交流】

藤县：多措并举壮大村级集体经济

2017年以来，藤县共投入各级财政资金17469万元用于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工作中该县坚持产业开发和村级集体经济发展相互融合、按照全县“一盘棋”谋篇布局，整体规划、统筹推进，各村集体经济收入逐年增长。2019年全县298个村集体经济收入全部达到4万元以上，其中10万元以上收入33个（占比11%），20万元以上收入8个，预计到2020年末全县所有村集体经济收入均稳定达到5万元以上，力争25%的村达到10万元以上。

一、摸清家底，“三个一批”盘活集体资源

一是全面排查，“找回”一批。开展村集体“三资”集中排查、确权登记，对部分年久遗漏、权属不清资产明晰权属，盘活“沉睡”资产，全县共重新确权登记村级集体房产6000多平方米、山林田地面积1.02万亩、集体资金16万元。**二是规范契约“升价”一批。**县委组织部联合县人民法院、县法制办、县司法局、县林业局等部门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农村集体经济合同专项清理活动，全县共排查出不规范合同233份，截止目前已清理168份，增加集体经济年收入189.68万元，增幅354%。**三是接收运营，“增值”一批。**针对部分村级集体资源空置多年，或出租后经营

不善而体现不出价值，成立专业法律工作组，指导各村通过解除合同或回购等方式，重新取得集体资产的经营权，加强经营管理提高集体经济收入。其中，同心镇4个村把原已出租的鱼塘重新收回，聘请专业团队自主经营管理，每年村集体增收50多万元，增值率521%。

二、抱团发展，激活群众参与

一是“党支部+合作社+党员+农户”模式。全县3000多名党员活跃在生产种植、技术指导、销售服务全链条，带动全县75%的贫困户抱团发展。其中，太平镇陈垌村党支部充分发挥党员引领作用，通过财政扶持、村民资金（土地）入股、吸纳外来投资等方式筹措资金约603万元，兴办了酒厂、腐竹厂、矿泉水厂和畜牧养殖场等，解决了本村100多人就业。合作社从纯利润中抽取5%—10%资金作为村公益金，10%用于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原始股民在2018年、2019年底每股分别获得分红500元、600元。2019年入股合作社的太平镇6个贫困村各获得1.56万元红利，陈垌村集体经济收入16万元。**二是土地营运模式。**利用经济能人带动作用，引导村民整合土地、林木、鱼塘等资产，抱团发展规模种养产业。其中，金鸡镇交口村打铁咀村民小组，整合每户所承包的水田、旱地、林地共870亩入股，大力发展、养鱼、养鱼等生态种养业，盈利拿出10%作为集体收入用于发展公益事业。**三是村企合作模式。**引进龙头企业在乡村发展特色产业，产业与集体经济共同发展。如金鸡镇平山村通过土地流转的方式与

梧州中恒集团合作建设 1300 多亩中药材种植基地。村民合作社协助基地管理，聘请村民到基地务工，让村民既有租金收入，又实现家门口就业致富。2020 年金鸡镇计划整合各村集体资金 200 万元投入基地扩大经营规模，进一步增加村级集体经济收入。

三、因地制宜，灵活增收渠道

一是依托改进传统产业，在提质增效中增加集体收入。指导各村参与传统产业的技术改良、质量提升，村民合作社作为主体参与项目推进。如东荣镇坡头村驻村党组织第一书记于力利用网络平台创建了坡头村电商园，近两年，带动农户销售香水柠檬、八角、农家笋干、蜂蜜等产品 130 多万元。2019 年坡头村集体经济收入 6 万多元。**二是依托龙头企业带动，培育新兴产业助增收。**各村以土地、资金入股，共同发展种养殖产业。其中，藤州镇积和村整合 6 个贫困村资源与龙头企业合作建设年出栏 8000 头标准化肉猪养殖基地，每年租金收入 55 万元。**三是依托发展第三产业，推动一三产业融合助增收。**利用有一定规模的农业生产基地优势，和公司企业合作发展第三产业。岭景镇整合 4 个贫困村 150 万集体经济资金投入到大益村福鼎茶场发展茶叶种植、茶叶加工业，开发茶文化休闲观光项目，除了每年分红 12.6 万元，还能在休闲旅游上又获得新的收益。项目就近安排固定岗位 300 人以上就业，临时就业 6000 人次以上，带动 300 多户贫困户脱贫。**四是整合人力资源，项目下沉“服务”创收。**鼓励村民合作社牵头组建劳务队，承接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环卫清洁、村

级公路养护和企业用工管理等项目，增加集体经济收入。2019年象棋镇9个村通过承接道路管护和环境整治项目共增收14.6万元，塘步镇13个村通过为工业园企业公司用工和劳务服务共增收26.6万元。**五是统筹扶持资金，发展物业经济助增收。**2019年全县统筹各村集体经济发展资金7053.7万元，与县城投公司合作新（改）建县城和乡镇农贸市场，按投资占股比例分红。目前有三个乡镇市场已完工投入使用，市场收益翻倍。2020年将陆续新开工项目12个，总投资约6118万元。总项目计划于2021年12月前全面完工，预计为该县集体经济年创收700多万元。

四、完善机制，加强风险监测

全县298个村（社区）均已成立村民合作社，全面推行会计代理制度，每年定期对集体经济资金、项目进行风险评估和监测。2018年以来，该县对29个涉及合同期满、实施困难或风险较高的项目进行了投向调整，涉及资金1100多万元，确保了财政扶持资金的保值增值。

（藤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

蒙山县：坚持“四个三”措施，扎实推进扶贫小额信贷工作

2020年，蒙山县把金融扶贫作为加快扶贫产业发展、促进

贫困人口增收脱贫的重要举措，制定金融领域精准扶贫的有效措施，坚持“四个三”措施扎实推进扶贫小额信贷工作，发挥扶贫小额信贷“贷”动贫困户致富的作用，帮助贫困户由“输血”向“造血”转变。

一、坚持“三个强化”，确保工作进度

一是**强化领导，明确责任**。成立县扶贫小额信贷工作领导小组，建立“县乡联动、分级负责、分块落实”的工作机制，确定县扶贫办为牵头部门，确定蒙山农村商业银行等为主办银行，完善顶层制度。二是**强化调度，加快进度**。将扶贫小额信贷工作作为重点工作之一，通过召开专题会、部署会加强督查调度，梳理汇总并及时解决工作中存在的矛盾和问题；定期监测扶贫小额信贷投放进度，做到“周报告、月小结”，确保了工作进度。三是**强化宣传，抓好示范**。通过发放扶贫政策汇编、扶贫小额信贷告知书到每一户贫困户，与中国移动公司签订短信推送协议，向建档立卡贫困户手机用户推送小额信贷政策信息 10000 条，与县广电网络公司合作在电视开机画面设置为小额信贷政策内容等方式，加强扶贫小额信贷政策宣传。同时，大力宣传贫困户通过申请小额贷款发展产业脱贫致富的成功案例，发挥好示范带动作用，激发广大贫困户的内生动力。

二、坚持“三个环节”，确保规范使用

一是**贷前准确评级授信**。将社会诚信度、人均纯收入和家庭劳动力 3 项指标作为贫困户评级授信的主要内容，实地调查贫困

户发展需求、贷款意愿、还款能力，按照“村级评议、乡镇审查、县级审核”程序，对贫困户评级授信公示公告。二是**贷中合理优化流程**。由农商行优化扶贫小额信贷申请、发放、贴息、投保等具体操作流程，既做到了“贷得出”，又做到了“贷得准”“贷得快”。三是**贷后认真核查用途**。组织专业人员认真核查贫困户扶贫项目安排、产业发展以及资金使用情况，严禁借机冒贷、转贷，严防将扶贫信贷资金用于建房、购置家庭用品等非生产性支出，严禁打包用于政府融资平台、房地产开发、基础设施建设等，确保贫困户扶贫小额贷款用于扶贫产业发展。

三、坚持“三种模式”，确保健康发展

一是**户贷户用自我发展模式**。在全面摸底的基础上，帮助有发展意愿和劳动能力的贫困户申请扶贫小额贷款，支持鼓励贫困户自种自养。2020年1月1日至5月17日，蒙山县新增办理扶贫小额信贷贷款贫困户712户3050.38万元，完成“保三”任务84.73%。二是**探讨户贷社管合作发展模式**。结合当地产业特点，探讨户贷社管合作发展模式，村集体成立贫困户参加的合作社，聚拢贫困户扶贫小额信贷资金，争取有关部门的技术指导和生产经营服务，大力发展特色种养业。三是**探索户贷社管合营发展模式**。积极探索以农民合作社为纽带的金融扶贫模式，明确合作社、贫困户、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三方利益共享方式，确立贫困户的主体地位和合作社的经营主导权，在保证贫困户稳定收益和生产就业能力提升的前提下，发挥好龙头企业、基地、大户的带动作用。

四、坚持“把好三关”，确保资金安全

一是**严把诚信关**向贫困户讲清扶贫小额信贷目的意义、政策要求、贷款用途和有偿属性，完善村规民约，树立诚信意识、信用意识，对不符合银行征信要求的，一律不予发放贷款。二是**严把补偿关**。建立风险补偿金制度，实行专户管理，按放贷余额 10% 足额缴纳，目前蒙山县风险补偿金为 1798.95 万元。对确实无法收回的贷款，政府和银行按 7: 3 分担贷款风险，目前该县已经启动风险补偿资金 12.4 万元。三是**严把监督关**。出台监督管理办法，加大对扶贫信贷资金使用、流向的监测分析，强化贷后跟踪管理，定期回访监督，避免挤占挪用。按照时间节点，做好清退户、标注户、死亡户小额信贷回收工作。

(蒙山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

万秀区：“四掌握四抓好”扎实推进金融扶贫

万秀区积极通过“四个掌握”、“四个抓好”推进新一轮扶贫小额信贷的发放工作，充分发挥金融支持脱贫攻坚的支撑作用，有效解决贫困户发展产业资金短缺的难题。

一、小额信贷政策户户掌握

万秀区充分发挥乡镇干部、第一书记、驻村工作队员、村

“两委”干部、帮扶联系人等作用，通过入户、微信、电话等方式做好扶贫小额信贷政策宣传与政策解读，切实做到 719 户建档立卡贫困户全覆盖，让扶贫小额信贷政策家喻户晓、深入人心。

二、贷款需求实时精准掌握

通过数据平台筛选，从贫困户的年龄、劳动力、生产生活条件等条件进行筛选，筛选出符合贷款条件的贫困人员名单，作为重点攻坚对象；结合入户宣传，实时了解贫困户的需求金额、发展项目等，汇总形成有贷款需求名单，找准精准扶贫小额贷款对象。

三、掌握作风兴市内在要求

切实转变工作作风，将“让你来办”变“送你去办”。先后安排专车 8 辆、工作人员 50 多名投入到扶贫小额信贷工作中。加强与银行沟通协商，争取银行支持，各网点银行专门开设信贷服务窗口，安排专业人员进行办理和讲解，采取“集中受理，专人负责，全程服务”模式办理贷款，根据贫困户路程远近、资料准备、时间协调等多方面情况，合理安排贫困户接送时间，让贫困户即来即办、即办即走。银行网点为方便部分上班的贫困户，中午也照常办理。

四、掌握政策活用新模式

万秀区在坚持发展“户贷户用”模式的基础上，研究探索“户贷企管、户企共营、户企共享、户贷户还”的新型扶贫小额信贷

使用模式，符合贷款条件、有发展意愿的贫困户申请扶贫小额信贷，与专业合作社或扶贫龙头企业等经营主体建立利益联结机制。目前，已成功与广西上品荟管理有限公司、梧州市康明农业发展中心等扶贫龙头企业联系对接，共同研究探索发展模式。

五、抓好到期回收，实现应收尽收

一是抓好委托经营类贷款的回收，按照户贷企用到期一律收回原则，当前，万秀区已全部收回到期户贷企用的扶贫小额信贷 268 户 1571 万元，续贷率为 0%，展期率 0%，逾期率为 0%。二是抓好自主经营类贷款的回收，提前做好提醒工作，在贷款到期日 60 天前通知借款人做好还款准备，在贷款到期日 30 天前书面通知借款人按时还款。目前，万秀区已收回到期户贷户用扶贫小额信贷 1 户 3 万元，续贷率为 0%，展期率 0%，逾期率为 0%。三是抓好异常类贷款回收工作，及时对动态调整剔除户、借款人死亡、外嫁或迁出户口、借款人被收监等异常类贷款采取有效措施。

六、抓好贷后管理，防范化解风险

加强贷后监管工作，通过建立健全扶贫小额信贷跟踪管理机制，结合日常帮扶工作，定期到承贷贫困户、联结产业基地走访，及时了解掌握生产经营状况，指导解决生产过程中遇到困难，提前化解风险，保障资金良性使用。切实发挥扶贫小额信贷的最大效益，形成产业持续发展、贫困户稳定增收、贷款按时归还、风

险保障有力的良好格局。

(梧州市万秀区扶贫开发办公室)

长洲区：三级联动谋新路 一村一策开新篇

2019年以来，长洲区推行股份权能改革，盘活农村土地资源，通过实行“一村一产业”，重点推行股份合作、资产盘活、产业带动及物业租赁等多元化模式发展村级集体经济，取得良好成效。27个村（农村社区）村级集体经济收入超过1000多万元，24个非贫困村（农村社区）集体经济收入超4万元（其中收入超过100万元的村4个，收入超过10万元的村14个）、3个摘帽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均超10万元。

强化组织协调，高位推进集体经济。长洲区坚持党的领导，对发展村级集体经济进行顶层设计，把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作为抓党建促脱贫攻坚、促乡村振兴的重要抓手，把发展集体经济列为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脱贫攻坚考核、乡村振兴考核的重要内容，激励党员干部在发展集体经济中担当作为、攻坚克难。充分发挥区镇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后盾单位挂点联系帮扶作用，定期到村到点指导发展壮大集体经济，并一定程度上从人、财、物、技术等方面给予支持。

紧扣发展主题，做实做细“文章”经济。一是抓好土地流转，

变荒地之宝地增收，如龙华村以入股加租金的形式，流转土地1600多亩用于建设龙华现代特色花卉苗木示范区，为村民提供了20多个就业岗位。截至2020年5月25日，龙华村集体经济收入已超过80万元。抓好合同规范清理，积极探索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和职能部门分工配合抓、区镇村三级合力抓的工作模式，全区共排查不规范集体经济承包经营合同31份，完成清理面积12880.68亩。二是抓好物业产业经济，引导村民合作社整合村集体“回留地”，与企业合作开发农贸市场、物流中心、商贸中心等，促进“沉睡”土地资源转为市场资源，如竹湾、长地、寺冲、龙平等村通过整合资金、土地资源建设商铺、市场、村委大楼等物业出租，每年为集体经济增收3.5万至55万元不等。三是抓好特色产业发展，针对辖区农村具有丰富的文化旅游和特色农业资源的特点，积极探索打造融参观、体验于一体的休闲农业旅游场所，以农业产业带动生态旅游，以生态旅游促进农业发展，成功走出一条“乡村旅游+集体经济发展”的新路子。如泗洲村紧扣“生态建村、旅游旺村、文化兴村”的发展定位，依托自治区非物质文化遗产认定的“下俚歌”文化优势，按照村党支部为龙头、生态旅游业发展为支撑、“党组织+协会（合作社、公司）”党群创业联盟为模式的发展思路，大力打造文化旅游名村品牌。在党组织的引领下，成立了股份制旅游发展公司，借助“公司+农户”旅游扶贫示范项目带动8家农家乐、5间民宿，解决周边群众300多人就业。四是抓好农业保险工作，整合政策性农业保

险费，扩大特色农业产业保险品种，提高保险赔付水平，并逐步推动把符合条件的县级“5+2”特色产业、村级“3+1”产业全部纳入政策性农业保险范围。

明确目标导向，“一村一方”提质增效。针对各镇各村资源优势不一、发展难题不同的实际，长洲区坚持引导各村因地制宜制定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的路子，带动群众脱贫致富。在学习借鉴先进经验做法的基础上，结合区情实际，实行“一村一方”对症下药，通过巧借农村股权改革机遇、搭乘乡村旅游快车、创新成立服务公司等，推动村集体经济多元化健康持续发展。探索总结出通过产业示范带动村级集体经济发展的长洲镇泗洲村“农旅结合模式”、倒水镇蓬冲村“自主经营产业模式”、兴龙办龙新村“物业模式”等。

搭建合作平台，创抱团发展创新招。针对薄弱村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经营性收入缺乏，自身“造血”功能不足，地方特色产品缺乏市场认证、销售渠道等阻碍村级集体经发展的问题，长洲区创新思维，摸索实施“抱团取暖”发展新模式，参照国有企业成立了梧州市长吉创业服务有限公司，公司实行“三级”入股方式，将涉农资金和项目集中整合、管理、投资,最大限度发挥资源价值，真正形成了“多个渠道引水”的新格局，有效拓宽辖区各村农副产品销售渠道。

建强干部队伍，夯实基层中坚力量。持续开展好大培训，重点加强村党组织书记、“两委”干部和党员进行实用技术技能培

训，提高“双带”能力。加大贫困村致富带头人培训力度，指导各镇（办）把村党组织带头人和有致富能力的党员培养成致富带头人。并委托农业农村局、建设局、司法局等 20 多个部门对基层治理、实用技能、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等方面进行培训，实现村“两委”干部培训全覆盖。

（长洲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

主送：自治区扶贫办班子成员、各处室，自治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综合协调专责小组，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领导成员及办公室

抄送：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各专责小组、各成员单位，各县（市、区）党委、政府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各县（市、区）扶贫办

梧州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综合协调专责小组

2020年5月29日印发

联系电话：0774-3816586

投稿邮箱：wzfpzc@163.com